

江苏省教育厅

苏教法函〔2018〕2号

省教育厅关于申报 2018 年高等教育 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，现就做好 2018 年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项目实施期限及任务

项目实施期限为 2018-2020 年。主要任务：把握新时代高等教育发展新形势，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，聚焦重点难点，聚力体制机制，深化高等教育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，不断增强高校办学活力。

二、申报数量和遴选名额

实行限额申报，各校限报 1 项。可直接挑选《2018 年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申报指南》（附件 1）中的项目进行申报，亦可细化指南中的项目，选择合适的切入点，确定申报项目。各校如有改革基础较好的其他项目，也可申报。如不具备条件，可不申报。

省教育厅拟遴选确定 20 个左右改革试点项目，并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。

三、申报评审程序

（一）各校根据申报限额，在校内遴选的基础上，确定向省教育厅推荐的项目。

（二）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并公示拟立项名单。公示无异议，正式发文公布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请各校于4月20日前将《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2，一式3份）和相关支撑材料报送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，同时发送电子版。联系人：杨素平，联系电话：025-83335805，邮箱：yangsp@ec.js.edu.cn。

附件：1.2018年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申报指南
2.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申报书



附件 1

2018 年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申报指南

- 1.人才培养模式改革
- 2.师范生培养改革
- 3.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改革
- 4.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改革
- 5.构建与科研院所、行业企业协同育人的机制
- 6.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改革
- 7.学分制改革
- 8.实践教学改革
- 9.学生管理改革
- 10.科研组织模式改革
- 11.科研评价机制改革
- 12.深化产学研合作的改革探索
- 13.深化校企合作的改革探索
- 14.深化国际交流合作的改革探索
- 15.构建教师分类聘用、分类管理、分类考评的机制
- 16.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改革
- 17.校内收入分配制度改革
- 18.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改革
- 19.校园文化建设与创新
- 20.构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、学校管理融合的机制

附件 2

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申 报 书

试 点 项 目：_____

申 报 单 位：_____

申 报 日 期：_____

江苏省教育厅制

项目名称			
试点高校			
负责人姓名		行政职务	
通讯地址		邮政编码	
电子邮箱		联系电话	
联系人姓名		工作部门	
行政职务		微信号	
办公电话		手 机	
（一）改革基础			

（二）改革目标

（三）改革举措

(四) 配套政策

(五) 保障条件

(六) 进度安排

(七) 风险分析及应对预案

申 报 高 校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专 家 评 审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